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3-11  南沙区考取紧缺工种职业资格证书补贴审批表 | | | |
| 镇街公共就业服务机构： |  |  |  |
| 考取国家相应技能类职业资格证书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数： 人（其中高级技师 人、技师 人、高级工 人、中级工 人、初级工 人），  补贴标准:按高级技师每人3900元、技师每人3250元、高级工每人2600元、中级工每人1500元、初级工每人1000元的标准,补贴金额 元。 | | |  |
| 初核单位意见： | 区人社局意见： | | |
|  |  | | |
|  | 同意资助 元 | | |
|  | (大写)： | | |
| 经办人： | 经办人： 审核人： | | |
| 审核人： （公章） | 审批人： | （公章） | |
| 年 月 日 |  | 年 月 日 | |
| 注：本表一式3份填报（镇街公共就业服务机构、区人社局、区财政局各存1份）。 | | |  |